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KND0206
5

靜宜大學 函

地址：43301臺中市沙鹿區中樓路200號

傳 真：04-26327666

聯絡人：康雅婷（法律學系）

電子郵件：yating@pu.edu.tw

連絡方式：04-26328001#17041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靜大人社(四)字第1010001072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10601議程.PDF、1010601海報.JPG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校謹訂於101年6月1日上午舉辦「自辦市地重劃的土地正義法律座談會」，歡迎貴校法律、建築及都市計畫等相關單位系所蒞臨指導，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臺中市政府自實施自辦市地重劃以來，迭經市議員質詢及媒體報導，有諸多缺失與爭議，為提升國人關注此議題，且因應現今公民素養教育發展，本校謹訂於101年6月1日上午舉辦「自辦市地重劃的土地正義法律座談會」，並邀請實務界及學術界相關專家學者共襄盛舉。

二、本活動為6月1日(五)上午9時至12時於本校蓋夏廳（蓋夏圖書館10樓）舉辦，為便利會場安排，惠請事先報名，報名網址

：http://activity.pu.edu.tw/act2/events_management.php?Sn=1775。

三、檢附活動議程及活動海報，敬請協助公告相關訊息並歡迎蒞臨指導。擬辦：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法律學系

101/05/28
14:28:56

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

公告週知。

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組長林玉溪

代行爲

專員王淑娟

副校長兼研究發展處處長戴榮賦

組長林玉溪

第1頁 共2頁

101.年 5.月 28日暨收文總字第

010006714 號



4998-0240



研究發展處



校長 唐傳義

裝



訂

線

2/4



自辦市地重劃的土地正義法律座談會

時 間：2012 年 06 月 01 日（星期五）

地 點：靜宜大學蓋夏廳（蓋夏圖書館 10F）

主辦單位：靜宜大學、靜宜大學法律學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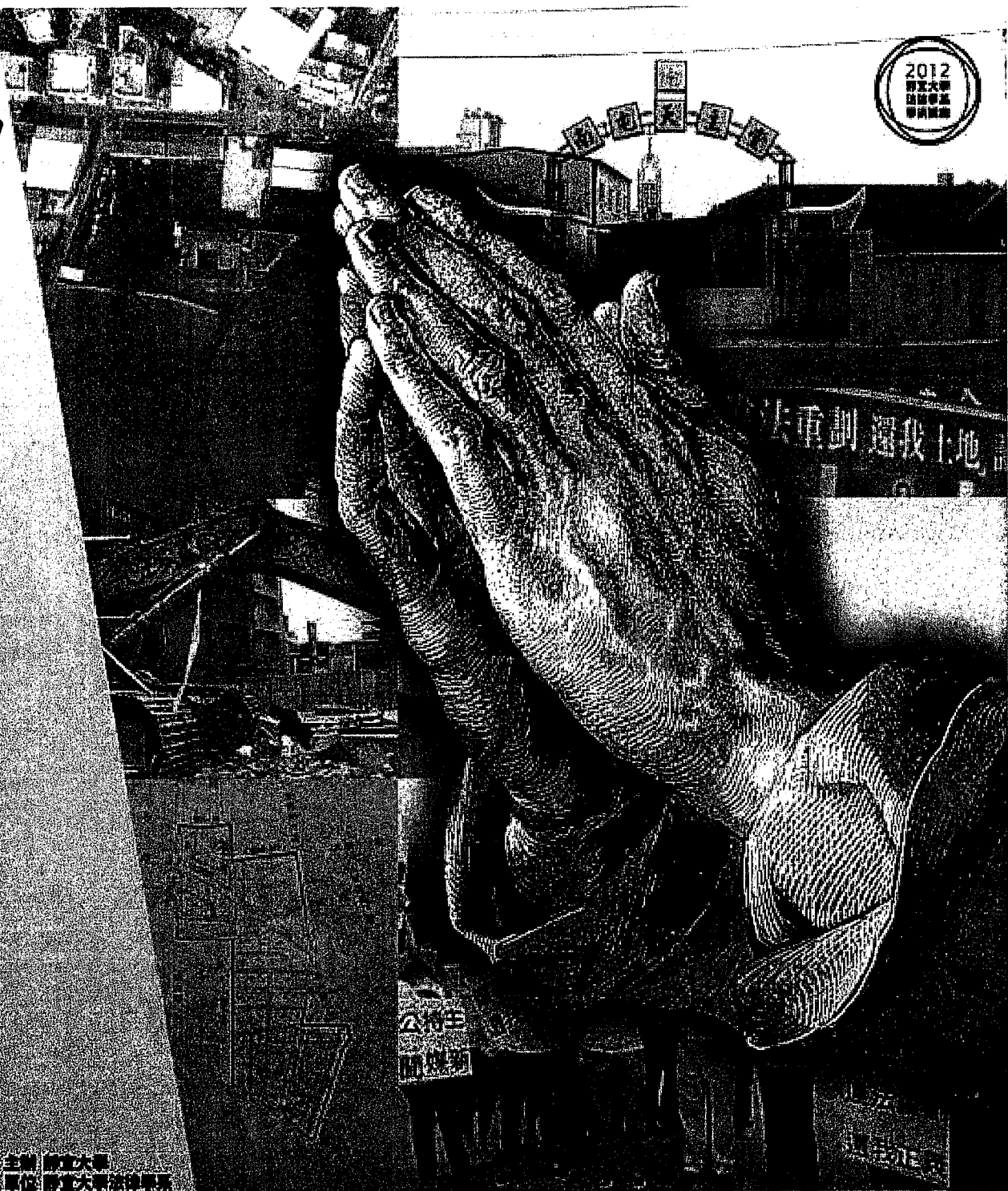
議 程

09:00-09:20	報 到
09:20-09:30	開場致詞 靜宜大學董事長 蘇耀文 主教 靜宜大學校 長 唐傳義 教授
第一場 南屯天主堂被迫參與自辦重劃之夢魘	
09:30-10:20	主 持 人：王振輝教授（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） 引 言 人：高孟定副教授（逢甲大學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） 與 談 人：方溪泉總經理（正揚工程顧問及市地重劃公司） 高福南神父（南屯天主堂）
10:20-10:30	問題提出及回應
10:30-10:50	中場休息（茶敘）
第二場 自辦市地重劃法律制度的宏觀與微觀	
10:50-11:50	主 持 人：郭冠甫副教授兼系主任（靜宜大學法律學系） 引 言 人：李介民助理教授（靜宜大學法律學系） 與 談 人：陳怡成律師（陳怡成律師事務所） 林淑雅助理教授（靜宜大學法律學系）
11:50-12:10	問題提出及回應
12:10-	閉幕/賦歸





自辦市地重劃的土地正義



主辦：靜宜大學
單位：靜宜大學法律學系

法律座談會
2012
6/1
Fri, AM9:00
靜宜大學登夏廳
(靜宜登夏圖書館10F)

09:20-09:30 開場致詞 靜宜大學董事長 翁耀文 主校
靜宜大學校長 唐傳義 教授

09:30-10:20 南屯天主堂被迫參與自辦重劃之夢魘
主持人：王振輝 教授 (人文暨社會科學學院院長)
引言人：高孟定 副教授 (逢甲大學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)
與談人：方漢東 總經理 (正揚工程顧問及市地重劃公司)
高福南 神父 (南屯天主堂)

10:20-10:30 問題提出及回應
10:30-10:50 中場休息 (茶敘)
10:50-11:50 自辦市地重劃法律制度的宏觀與微觀

主持人：郭冠南 副教授兼系主任 (靜宜大學法律學系)
引言人：李介民 助理教授 (靜宜大學法律學系)
與談人：陳怡成 律師 (陳怡成律師事務所)
林淑雅 助理教授 (靜宜大學法律學系)

11:50-12:10 問題提出及回應 12:10- 閉幕/散場

更多現場座談會資訊 請洽靜宜大學法律學系陳俊豪 電話：(04)26328001 轉分機17041

4/14

